

省教育厅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财政厅文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南
湖南省发

湖南
湖南省人
湖南省住

湖南省教育厅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市州残联，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规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根据《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教财〔2019〕8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健全工作机制。各市州教育局要会同同级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操作办法，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科学规范、公开公平、公正透明。

二、完善认定标准。各市州教育局要根据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参照国家和省定贫困线，综合考虑家庭成员数、居住地环境、家庭收入及财产状况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标准，确保认定结果真实准确。

进一步彰显，“楚怡”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二、主要任务

（一）传承创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

1.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体制、机制和模式，定期开设“楚怡”职业教育大讲堂，举办“楚怡”职业教育论坛，~~为湖南~~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打造全国知名智库。

2.建设一批“楚怡”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20 个集传承“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湖湘传统文化教育、职业启蒙教育、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

3.培育一批“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以拍摄纪录片、微电影、短视频、出版书籍等方式，深入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的内涵，提炼升华创新湖南职业教育发展理念。通过楚怡杯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活动等平台，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

2.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支持 1 所以上高水平高职院校；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

3.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优秀中职学校。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楚怡”中职学校，并统一命名、统一标识、统一风格。

4.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遴选建设 5 所“楚怡”优秀技工院校。

(三) 建设“楚怡”高水平专业群。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项目，每个项目由引领示范作用的本科院校牵头，与职业本科

2. 培育建设一批“精英”职教集团(联盟),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

行业企业、职业院校、科研机构等联合组建的产教融合型职教集团。

三、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完善政策环境。创新政策供给，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醒地对技术技能人才的吸引性政策，营造技术技能人才汇聚、落地生根的良好政策环境，在住房医疗、子女就学、保险接续等方面向紧缺的技术技能人才适当倾斜。

(四) (七) 加强宣传。将职业教育“林枫”行动搬上社交媒体、小红书

• 95 •

